**南开大学易制毒化学品安全责任书**

 为保障学校教学科研工作正常开展，针对易制毒化学品申购、使用、储存、处置，制订此安全责任书。

一、使用单位和人员要严格遵守《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认真落实《南开大学易制毒化学品技术安全管理办法》等规章制度。

二、易制毒化学品须通过学校实验试剂与技术安全管理平台申购，由学校按规定办理备案证明后，方可由供应商送货；严禁私自购买，或使用现金、实物交换易制毒化学品。

三、使用易制毒化学品的人员须具备易制毒化学品相关知识，严格按操作规程开展实验，做好实验记录，如实登记易制毒化学品使用台账，确保实验室易制毒化学品台账与实际存量相符。

四、使用人员要严格遵守双人领取、双人保管、双人使用、双本帐、双把锁的“五双管理”制度；做好易制毒化学品防范措施，做到无被盗、无事故、无丢失、无违章、保安全，即“四无一保”；发现丢失，须及时上报保卫处、实验室设备处。

五、严禁将易制毒化学品转给其它单位或个人，避免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；严禁将易制毒化学品用于非法用途。

六、使用单位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要加强易制毒化学品管理，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。

七、违反《南开大学易制毒化学品技术安全管理办法》，实验室设备处将暂停该实验室易制毒化学品采购；如因易制毒化学品导致实验室安全事故，学校将依据《南开大学实验室安全事故追责办法（试行）》，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；触犯法律的，将交由公安机关进行处理。

**本次申请领用**易制毒化学品**如下：**

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品名 | 包装 | 数量（瓶或桶） | 重量（公斤） | 用途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注**：1.用途栏填写实验名称。 2.如为桶装，请在数量后用括号注明桶的容量。

3.申请领用易制毒化学品，必须填写重量（公斤）。换算公式：重量＝密度×体积。

使用责任人（教师） 系（所）负责人（公章） 学院安全负责人（公章）

签字： 签字： 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使用地点：

**备注**：每次申请领用易制毒化学品时，请提前将安全责任书和工艺流程交实验室设备处技术安全科，以便审批购买。

**技术安全科地址：八里台校区综合实验楼D区502室；津南校区综合实验楼B129-b。**

**联系电话：23508119；85358119**

**附件：**请用化学反应方程式、工艺流程或文字介绍以上所申购易制毒化学品的用途。（必须附在上报材料中）